

证券代码：300260

证券简称：新莱应材

公告编号：2020-038

债券代码：123037

债券简称：新莱转债

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

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%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可转债”）自2020年6月2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，截至2020年7月20日，公司可转债转股股数累计为17,176,725股，公司最新总股本为219,116,725股，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水波、申安韵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柏桦、李柏元的持股比例由未实施转股前的61.66%被动稀释至目前的56.83%，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%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1. 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	李水波、申安韵、李柏桦、李柏元	
住所		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陆丰西路 22 号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0 年 7 月 20 日	
股票简称	新莱应材	股票代码	300260
变动类型 (可多 选)	增加□ 减少 ☒	一致行动人	有 ☒ 无□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是 ☒ 否□	
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
股份种类 (A 股、B 股等)	增持/减持股数 (万股)		增持/减持比例 (%)
A 股	0		被动稀释 4.83
合 计	0		被动稀释 4.83
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（可多选）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☐ 协议转让 ☐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☐ 间接方式转让 ☐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☐ 执行法院裁定 ☐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☐ 继承 ☐ 赠与 ☐ 表决权让渡 ☐ 其他 ☒ （被动稀释）			
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（可多选）	自有资金 ☐ 银行贷款 ☐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☐ 股东投资款 ☐ 其他 ☐ （请注明） 不涉及资金来源 ☒			
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【1】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【2】(%)
合计持有股份	12,451.3741	61.66	12,451.3741	56.83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,952.2312	29.48	5,952.2312	27.16
有限售条件股份	6,499.1429	32.18	6,499.1429	29.66
注【1】：使用的公司总股本为201,940,000股； 注【2】：使用的公司总股本为219,116,725股。				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承诺、意向、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。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、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。			
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		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。			
6.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（如适用）				

7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（如适用）

8. 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☒
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☐
3. 律师的书面意见 ☐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☒

特此公告。

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